

國立東華大學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暨經費稽核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四日〈星期四〉中午十時正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三〇三會議室

二、主席：黃校長文樞、吳召集人秀陽 紀錄：吳組長瑟嬌

三、出席人員：

基金管理委員會：張委員瑞雄 黃委員郁文 李委員美月

蔡委員裕源

經費稽核委員會：洪委員樹水 翁委員明壽 童委員春發

羅委員瑋

請假人員：李委員少如 喬委員健 陳委員承斌

施委員文真

李委員松根 池委員文海 紀委員駿傑

祝委員道松

列席人員：洪主任文平 吳專門委員明達 陳經理宏志

四、主席致詞：立法院於九十年十二月通過增訂並修正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對於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投資取得之有關收益，作彈性調整，本校原擬延攬具有理財專長且熱心公益之校外人士擔任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惟受限於地域性及經濟不景氣影響，很遺憾

均被婉辭無法如願，只好在最近一次校務會議循原來模式成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此外，日前教育部委託中山大學於六月十一、十二日舉辦經費稽核委員會的交流會議，有些經驗可以藉此機會提出與各位委員分享，立法院最近三讀通過九十一年預算有必要做一報告，綜合以上種種因素因此今天特別召開本聯席會議。

五、工作報告：

- (一)報告立法院審查本校九十一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情形〈會計室〉〈詳附一〉
- (二)參加經費稽核委員會交流會議報告事項〈吳召集人秀陽〉〈附件二〉
- (三)報告學生宿舍四期、學人宿舍二期財務收支預估及福利委員會收支概況〈總務處〉〈詳附件三〉

六、討論事項摘要：

- 〈一〉建議訂定內部稽核要點與施行細則、收支管理辦法及感謝捐贈人辦法等，其辦法內容、作業方式及範圍宜再協調並奉准後辦理。
- 〈二〉自籌貸款興建宿舍，收入不敷支出，學人宿舍暫不繼續興建，至學生宿舍是否繼續興建或以BOT方式辦理有待研議。

七、散會時間：下午十二時五十分。

